

國情統計通報

行政院主計處
第三局第二科(TEL:23823824)
93年7月6日 星期二

[專題分析]

全球貧窮概況

指標 區域	每日收入低於 1 美元(購買力平價)的人口比率 (%)		國家別	最貧窮的五分之一人口所得或消費占國民所得或消費比重(%)	
	1990	1999		1998	2002
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國家	29.6	23.2	中華民國	7.1	6.7
北非	2.4	1.9	日本	10.6(1993)	
撒南非洲	47.4	49.0	南韓	7.9(1998)	
中南美洲	11.0	11.1	美國	5.2(1997)	
東亞和大洋洲	32.9	17.8	加拿大	7.3(1997)	
中國大陸	-	16.1(2000)	墨西哥	3.4(1998)	
中南亞	41.2	32.6	澳洲	5.9(1994)	
東南亞	23.6	11.0	法國	7.2(1995)	
西亞	2.2	7.5	英國	6.1(1995)	
			瑞典	9.1(1995)	

資料來源：聯合國「千禧年宣言」計畫目標資料庫、行政院主計處「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附註：為低收入國家普遍採用之國際貧窮線，在此標準下屬極度貧窮人口，先進國家因所得及生活水平較高，並不以此作為貧窮線基準；表列國家均為以所得計算之資料，我國係可支配所得按戶數五等分位組之最低所得組占全體可支配所得之比重。另地區分類係依聯合國訂定之地區分類標準。

- 說明：1. 依據 2003 年世界銀行「世界發展報告」顯示，1999 年全球 59.8 億人口中，有將近 12 億人口(20%)生活在每日收入不足 1 美元之極度貧窮中，其中三分之二分布在亞洲。為解決全球貧窮問題，聯合國於 2000 年集所有會員國揭櫫之「千禧年宣言」中，首要目標即在 2015 年前將 1990 年全球極度貧窮人口減半。
2. 依聯合國估計，發展中國家要達去貧脫困目標，每年經濟成長率至少須持續維持 3% 的成長，在 1990 年代發展中國家平均經濟成長率約 2.8%，致所有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國家之平均每人每日收入低於 1 美元(購買力平價)的人口比率已由 1990 年 29.6% 降至 1999 年之 23.2%，所有區域中改善最多的為東亞和大洋洲，降幅達 15.1 個百分點，其中以中國大陸改善最為顯著，2000 年每日收入低於 1 美元的人口比率 16.1%，已低於東亞和大洋洲平均水準之下。
3. 自聯合國發表「千禧年宣言」後，全球景氣明顯趨緩，2001-2003 年發展中國家平均每年經濟成長率僅 1.6%，而貧窮人口比率最高之撒南非洲卻僅有 0.7% 的成長，更須國際社會予以援助。在聯合國蒐集之 93 個國家資料庫中，我國有 5 個友邦之貧窮人口比率介於 10% 至 20% 之間，有 7 個高於 20%，其中以尼加拉瓜 82.3% 最嚴重，布吉納法索和甘比亞亦高達六成，應積極給予援助與關懷，提供友邦經貿發展經驗。

4. 貧窮是一個複雜的社會現象，不僅存在於落後地區，也存在於經濟發達地區，除消弭貧窮外，改善貧富差距亦為各國長期努力之目標。在 OECD 先進國家中，最貧窮五分之一人口的消費(所得)占國民消費(所得)的比重，以日本 10.6% 表現最佳，顯示其國內貧窮差距較緩和，墨西哥 3.4% 及美國 5.2% 較為嚴重。我國 1998 年為 7.1% 則介於中間，近年略降為 6.7%，貧富差距雖未明顯改善，惟為普遍照顧經濟弱勢人口，已藉由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等社會福利扶助措施，普及照護貧窮弱勢族群。